



警方押解嫌疑人。富阳警方 供图

据了解，2001年6月20日清晨，富阳某公司员工来到总经理楼某家时发现，屋内躺着楼某一家六具遗体，室内被翻得一片狼藉。案件发生后，警方迅速抽调精干警力组成专案组，全力开展案件调查。

通过现场勘查结合调查走访，专案组判明该案为抢劫杀人案。围绕受害人、关系人和现场搜索发现的可疑物品，公安机关先后出动警力2000余人次，排查外来人口2.4万余人，走访各类场所5000余家。经侦查，专案组查明贵州省松桃苗族自治县的田某成、吴某云、吴某金、田某寿四人系该特大抢劫杀人案的犯罪嫌疑人。此后，田某成、吴某云、吴某金先后被缉捕归案，并被依法判处死刑。但遗憾的是，犯罪嫌疑人田某寿仍负案在逃。